

## 二十九、高雄市政府海洋局業務報告

日期：111 年 4 月 18 日

報告人：局長 張 漢 雄

###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召集人、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3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開議，漢雄應邀列席提出本局業務報告，深感榮幸，感謝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本市漁業及海洋事務推動之支持與鞭策，使本局業務得以順利推展，謹代表本局同仁表達最誠摯之謝意。

高雄市擁有獨特山、海、河、港資源，海洋及漁業產業蓬勃發展，本局主管業務包含海洋污染防治及監測、推動本市水產品行銷、漁港管理及漁業工程建設、漁民福利及輔導、海洋休閒遊憩推廣…等多項工作。謹將本局重要工作辦理情形及未來努力方向與展望，向貴會提出報告，敬請支持與指教。

### 貳、重要業務執行概況

#### 一、豐富多元之漁業產業

高雄市漁業按作業（區）海域可分為：遠洋漁業、近海漁業、沿岸漁業及養殖漁業等 4 類，總年產量約 42 萬公噸，年產值約 257 億元，分別佔全國 48.66% 及 38.59%，皆為全國第 1（表 1、圖 1）。

表 1 高雄市各項漁業產量（值）占全國百分比及順位

漁業別	高雄市			全國			百分比		順位	
	產量 (公噸)	產值 (千元)	平均單價 (千元/公噸)	產量 (公噸)	產值 (千元)	平均單價 (千元/公噸)	產量 百分比	產值 百分比	產量 順位	產值 順位
遠洋漁業	375,060	21,561,694	57.49	431,908	25,665,449	59.42	86.84%	84.01%	1	1
近海漁業	12,067	634,906	52.62	150,013	10,317,881	68.78	8.04%	6.15%	4	5
沿岸漁業	2,793	491,862	176.12	24,549	3,406,916	138.78	11.38%	14.44%	4	2
養殖漁業	29,816	2,995,223	100.46	256,109	27,159,795	106.05	11.64%	11.03%	5	5
合計	419,736	25,683,685		862,579	66,550,041		48.66%	38.59%	1	1

（資料來源：109 年全國漁業年報統計資料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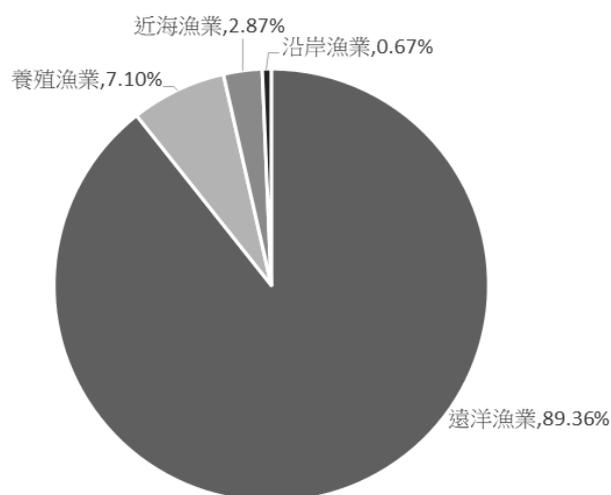


圖 1 高雄市 109 年各漁業產量比例

(一)遠洋漁業

本市遠洋漁業，作業區域在離岸 200 海浬的經濟海域以外之公海、或其他國家內水領海、專屬經濟海域從事鮪延繩釣、鰹鮪圍網、魷釣和秋刀魚棒受網等方法來進行捕撈作業，遍及三大洋。本市因具有良好港灣之天然地理條件，為我國遠洋漁業最重要之基地，109 年本市遠洋漁業年產量 37.5 萬公噸，年產值達 216 億元，占本市漁業總產量 89.36%，亦占全國遠洋漁業總產量 86.84%，排名全國第 1。

(二)沿近海漁業

- 1.本市近海與沿岸漁業兩者產量合計為 1.5 萬公噸，占本市漁業總產量 3.54%，沿近海漁業可細分為距岸 12 海浬內作業之沿岸漁業及距岸 12 ~200 海浬內作業之近海漁業。
- 2.本市沿岸漁業主要以刺網、赤尾青蝦漁業以及鯛及雜魚延繩釣為主；近海漁業主要作業漁法為中小型拖網、扒網以及鮪延繩釣為主。

(三)養殖漁業

本市養殖面積 3,911 公頃，占高雄市總面積 1.33%，其中劃設永安、永華、新港、彌陀及興達港等 5 處養殖漁業生產區，及 1 處彌陀養殖魚塭集中區，合計 1,887 公頃。本市養殖漁業產量 3 萬公噸、產值 29.9 億元，其產量之前三項養殖魚種為虱目魚、石斑魚及鱸魚，而產值之前三項養殖魚種為石斑魚、虱目魚及白蝦。

二、建立高雄海味推廣行銷高雄漁產品

(一)建立高雄海味品牌

本局由本市眾多優質水產品中挑選出極具發展潛力且為高雄魚貨最大宗的鮪魚、魷魚、秋刀魚、石斑魚及虱目魚並列高雄 5 寶作為行銷意象，並於 104 年 7 月 16 日註冊「高雄海味」商標，與水產加工廠合作開發商品，簽訂合作協議書，授權使用「高雄海味」商標，主要原料必需使用高雄生產之水產品。本局授權使用商標之廠商及商品共計 7 家及 33 品項。

(二)辦理「2021 高雄國際食品展」

參與 110 年高雄國際食品展（10 月）及台北國際食品展（12 月），創造現場接單金額及預估 1 年內交易金額合計約為 510 萬元美金，另原訂參加國外國際性專業食品展及漁業展，然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均已取消或延期，倘疫情趨緩，未來仍將積極邀請本市優質水產廠商籌組「高雄海味專區」進駐參展。

(三)配合中央農遊券、五倍券搭配高雄券方案

有關本市參與農遊券漁業商家部分，截至 111 年 2 月 15 日止合格店家計有 21 家，目前已有 18 家加入發行高雄券行列，使用期限為 110 年 10 月 25 日起至 111 年 4 月 30 日止，本局將賡續輔導商家加入，發放原則為消費者持振興券或農遊券消費滿 500 元，即發送 100 元高雄券。本局依據去年農漁業總收農遊券金額，向經濟發展局匡列 500 萬元高雄券供本局使用。截至 111 年 2 月 15 日止商家已請 500 萬元，後續將持續追蹤各商家發放情況。

(四)拓展行銷通路

1.國內行銷通路

- (1) 110 年 1 月 9-10 日於新竹巨城辦理漁產品展售活動，計有 8 家業者參與，兩日銷售額達 26 萬餘元；1 月 16-17 日於高雄巨蛋辦理漁產品展售活動，計有 10 家業者參與，兩日銷售額達 73 萬餘元，兩場展售活動銷售額共約 100 萬元。
- (2) 為促進年節買氣，農曆年前推出「2021 年年有海味禮盒組」，包括煙仔虎罐頭魚鬆禮盒、鱸魚精禮盒、烏魚子禮盒、石斑魚、鮪魚三吃及免煎鱸魚等 10 家廠商禮盒，製作相關文宣，透過「高雄海味地圖」FB、LED 電視廣告等相關平台推播，並通傳中央、地方政府及公民營等單位，主打宅配到府服務，防疫又可節省時間，創造銷售額近 50 萬元。
- (3) 為拓展穆斯林市場，自 107 年起迄今已輔導 12 家 115 品項本市水產品取得清真認證，品項包含石斑、台灣鯛、鱸魚、虱目魚及鮪魚等本市生產魚種，為生鮮類的全魚或魚片、加工過的魚丸、零食、即食品

等商品，並媒合廠商與馬來西亞通路業者進行商務洽談活動。



- (4)輔導本市永安區漁會與安心食品（摩斯漢堡）合作，共同開發「龍虎石斑珍珠堡」，109年12月16日起販售，限量1萬顆，廣受好評、部分門市甚至一度缺貨，迅速熱銷一空。110年5月10日再度合作開發全新風味「蒲燒石斑珍珠堡」，全台消費者都能品嚐得到在地食材好滋味。
- (5)「水產品防疫組合包」：110年6月1日推出「水產品防疫組合包」，所有產品通過 HACCP、ISO22000 認證，並送 SGS 檢驗合格，不用出門也能以最優惠價格買到優質水產品。原價 1280 元，防疫價 660 元（含運），限量 3,000 組，開賣後市場反應熱烈，再加碼 3,000 組也是銷售一空，創造新台幣 396 萬元銷售業績。
- (6)高雄好家載海量海味箱：媒合在地 10 家水產業者推出 699 元起含有高營養、低熱量的優質蛋白質「海量海味箱」。由高雄好家載平台訂購，出貨時間為每週二、四、五下午 2 點到 6 點新鮮配送，民眾在家免出門，只要拿起手機輕輕點，出貨當日 2 小時內就可享有在地最鮮海味，總計售出 2,225 箱，營業額達新台幣 169.8 萬元。



- (7)因應疫情影響，民眾消費習慣及型態逐漸改變，藉由網路直播、電商平台及電視購物等方式訂購水產品，國內宅配需求大增，為協助水產

品業者擴大銷售，109 年度辦理「高雄市水產品國內運費補助計畫」，補助額度 40 萬元，補助件數共計 21 件，業者反映成效良好。110 年加碼補助經費至 100 萬元，並提高補助額度至 2.5 萬元，總計補助 41 件，以協助經營業者漁民擴大銷售。

2. 國外行銷通路

為開發及分散市場，積極輔導本市水產加工及養殖業者申請清真認證，開拓全球穆斯林市場。清真認證水產品多為本市主要生產魚種及相關加工品，包含石斑、台灣鯛、鱸魚、虱目魚、鮪魚等，相關品項如全魚三清、生魚片、休閒零食、即時品等各種產品。110 年本局輔導清真產品外銷總金額達新台幣約 2 億元。

3. 本局輔導業者與 7-11 便利商店、全家便利商店、全聯、家樂福、好市多、大潤發、新東陽、Jasons 超市、統一生機、元榆牧場、新光三越、漢神百貨、高雄大遠百、福華大飯店、王品集團、momo 購物網及雄獅嚴選等企業洽談上架事宜；國外通路部分，亦與日本、香港永旺超市、新加坡 HAO MART 及馬來西亞電商等通路合作推出本市優質水產品；另輔導業者開拓清真市場，例如安永生技開始拓展海外之清真市場，而高雄福華大飯店、翰品酒店等取得清真認證之飯店，與「魚社長」共同推出「龍虎斑味噌燒」等產品，「天時福」的「品魚時刻」也在家樂福及圓山大飯店上架。

(五) 舉辦海洋文化節慶活動

1. 為推廣高雄海味，同時發展各地方一區一特色，本局持續輔導興達港、永安、彌陀、梓官和高雄區漁會辦理海洋文化節慶活動。
2. 110 年度本市海洋文化節慶活動之各區漁會辦理時間、活動地點、活動內容、辦理方式及相關配套等，隨國內疫情狀況適時調整。
3. 110 年度本市 3 區漁會辦理海洋文化節慶活動資訊如下：

區漁會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彌陀	虱想起虱目魚特產品行銷推廣活動	11 月 15 日
永安	2021 永安石斑饗鮮季	11 月 20-21 日
梓官	2021 海鮮節	12 月 4-5 日

三、健全養殖環境輔導養殖漁業發展

(一) 辦理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

1. 近年極端氣候頻繁，養殖漁業遭受天然災害威脅機率增加，政府目前雖以現金救助、補助及低利貸款來彌補漁民之損失，但補助金額有限，漁民仍無法弭平損失。

2. 本局為因應近年全球氣候變遷，推動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制度，分散鉅額災損，以保障本市養殖漁民投資、穩定市場魚貨供需及維持產地價格，目前推動「降水型」及「溫度型」2項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商品，商品保險費用皆為漁業署、市府、投保養殖戶各負擔 1/3，本局並從 110 年起提高補助，讓本市投保養殖戶僅負擔 1/4。
3. 110 年度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投保人數 148 戶，漁業署補助 590 萬 5,653 元，海洋局補助 738 萬 2,848 元。

(二) 推動漁電共生

1. 為落實國家能源轉型願景，協助養殖產業升級，本府林欽榮副市長籌組跨局處綠能推動小組，於 110 年 2 月 2 日成立「漁電共生專案辦公室」，研擬高雄市漁電推動方針、建立府內溝通協調平台、即時提供民眾、養殖戶及光電業者更全面、便利及專業的服務與投資諮詢窗口等事務，為養殖產業導入新契機，恪守「漁業為本 綠能加值」的政策核心，以三大核心理念：綠能生態共榮、尊重民眾意願及維護漁民權益，保障養殖戶權益，期盼藉由綠能加值，帶動傳統漁業成功轉型。
2. 為更有效率推動綠能發展、達到養殖升級，漁電共生專案辦公室規劃辦理本市先行區所含 7 處養殖行政區地方說明會，達到政策前期整體解說、釋疑以及相關單位配套整合方式說明，有效提升行政效率；110 年 3 月 8 日完成彌陀場、4 月 7 日完成路竹場、4 月 29 日完成湖內場、8 月 31 日完成岡山場、11 月 11 日完成茄萣場，後續持續規劃辦理永安區和阿蓮區等 2 行政區地方說明會。
3. 自 110 年 2 月 2 日至 111 年 2 月 14 日止，本市漁電共生申請案場（室內養殖設施結附屋頂型綠能）共計 48 件，發電容量總計約為 94MW。

(三) 建設養殖漁業基礎設施

110 年辦理公告養殖區農路改善工程、110 年高雄市永安、彌陀養殖漁業生產區排水路清淤工程、110 年高雄市養殖漁業生產區供排水路清淤等工程、永安養殖生產區烏樹林段 601-2 排水箱涵改善工程及永安舊港口段 31-18 及 31-19 地號養殖區道路改善工程等 5 項工程，以改善養殖漁業生產區與魚塭集中區排水路，提高本市養殖生產區內之養殖生產量與養殖環境安全。

(四) 掌握養殖漁業放養量

1. 依「養殖漁業放養量申報作業及審查辦法」規定，輔導養殖業者於每年 5 月 31 日前至魚塭所在地區公所辦理放養量申報，並於申報程序結束後，由本局魚塭查報人員至魚塭進行放養量現地查報作業。

2.經統計，110 年本市陸上養殖魚塭口數 12,198 口，截至 12 月底放養量調查共計 11,635 口，放養量調查率約達 95.38%。

#### 四、加強水產品安全管制確保食安政策

##### (一)監測未上市水產品

針對本市未上市養殖水產品辦理產地監測工作，檢驗項目包括藥物殘留、重金屬及農藥等，抽驗魚種包含石斑魚、午仔魚、鰻魚、吳郭魚、虱目魚、鱸魚、蝦類、甲魚等。110 年漁業署核定採樣 378 件，已全數抽驗完成，執行率為 100%，檢驗結果 1 件不合格，本府於 110 年 8 月 6 日以違反動物用藥品管理法第 32 之 3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核處新台幣 6 萬元整罰鍰。



##### (二)檢驗水產飼料及輔導水產品認證

針對本市進口及國產魚、蝦水產飼料進行採樣抽驗，110 年度漁業署核定抽驗 93 件（檢驗項目為一般成分 40 件，藥物殘留 40 件、三聚氰胺 1 件、瘦肉精 3 件、農藥 1 件、重金屬 3 件、賀爾蒙 3 件、戴奧辛多氯聯苯 2 件），總計採樣 93 件，合格 87 件，不合格 6 件，共核處新臺幣 9 萬元。

###### 1.本市水產品產銷履歷及臺灣水產品生產追溯輔導辦理情形：

- (1) 111 年輔導本市業者取得產銷履歷累計 169 戶。
- (2) 111 年輔導本市業者取得臺灣水產品生產追溯累計 465 戶。

###### 2.輔導本市水產品取得清真認證

- (1) 為利本市各水產加工業或養殖業者取得穆斯林國家之清真認證，本局提供清真認證相關輔導資源。
- (2) 107 年至 109 年輔導本市業者取得清真認證累計 12 家廠商 100 品項，並規劃辦理本市清真水產品成果發表會、推廣活動及商機媒合會等，及製作中、阿雙語產品型錄並刊登於國際媒體曝光宣傳，提升本市清真水產品知名度。
- (3) 110 年輔導 3 家業者取得清真水產品認證及辦理成果發表會及商務洽談推廣活動各一場，提高本市清真水產品曝光度。

3. 抽查檢驗產銷履歷、台灣優良水產品及溯源水產品

110 年強化溯源水產品安全管理與宣導推廣計畫，經會同財團法人台灣養殖漁業發展基金會至本市家樂福、漢神巨蛋 JASONS 超市、新光三越左營店超市、高雄地區農會生鮮超市、大樂及悅誠超市等各大賣場進行抽查作業。110 年水產品標章標示檢查共執行 68 件（產銷履歷水產品 37 件、有機水產品 7 件、台灣優良水產品 18 件及溯源水產品 6 件），其中產品抽檢 15 件送驗（產銷履歷水產品 7 件、有機水產品 2 件及溯源水產品 6 件）。

五、輔導遊艇產業發展

(一) 辦理「高雄海洋派對」及「2021 國際帆船賽」

為展示高雄發展遊艇產業及海洋運動賽事的能量，型塑全民親近海洋及擴大海洋生活氛圍的風氣，成為民眾接觸海洋產業的契機，於 110 年 11 月 27 日至 28 日辦理「高雄海洋派對」暨「2021 高雄國際帆船賽」，內容包含造船及遊艇產業 MOU 簽訂、遊艇展覽、遊艇跳港活動、遊艇小船展售、海洋市集及水域遊憩活動、重帆賽網路同步直播等，提供多元的海洋休閒遊憩體驗。現場活動參與約 30,000 人次，線上參與約 20,000 人次，活動總參與人次約 50,000 人次。

(二) 辦理「五號船渠海洋休憩集會所及遊艇碼頭 BOT 案」

為推廣遊艇遊憩活動及發展國內小型遊艇市場，針對第五船渠辦理 BOT 促參案，未來可串聯市區多處遊艇停泊據點，帶動地方經濟，提供就業機會。該 BOT 案業於 110 年 11 月 30 日辦理政策公告上網徵求民間投資人提案，公告日期至 111 年 1 月 28 日止，已收到一家廠商提案。

(三) 辦理遊艇產業發展及休憩環境推廣

為發展國內遊艇產業內需市場、營造友善遊艇休憩環境，本局 110 年向海洋委員會爭取補助款 269 萬元（本府配合款 71 萬元），並與台灣經濟研究院合作辦理「遊艇產業行銷推廣暨人才培育計畫」，其中針對「營造多元暨友善遊艇休憩環境」、「行銷推廣台灣遊艇休閒遊憩產業」及「產業人才培育」三面向執行。該計畫辦理遊艇行銷、串聯體驗活動等，並盤點遊艇碼頭周邊休閒資源，另亦媒合產官學交流，協助師生進一步了解遊艇產業生態，俾利學子未來職涯發展。111 年則已向海委會爭取獲得「111 年遊艇產業行銷推廣暨人才培育計畫」的補助，將持續前揭三面向之事務推動工作。

(四) 完善遊艇停泊環境

1. 為提供本市遊艇完善停泊環境，本局利用市轄漁港空間並協調高雄港務

分公司釋出高雄港碼頭用地招租，提供遊艇業者闢建遊艇碼頭。目前本市遊艇碼頭現有泊位數合計 94 席，公營部分鼓山漁港 24 席、興達漁港 15 席，皆由本局經管，民營部分亞灣遊艇碼頭 30 席、嘉信 22 號遊艇碼頭 25 席；另為完善遊艇停泊及遊憩環境，本局將利用愛河水域鴨子船引道開放供小型遊艇上下水使用，拓展多元水域遊憩觀光，並將整合相關單位意見訂定配套措施及規劃硬體建設。針對第五船渠，本局亦獲市府授權辦理民間招商引資作業，未來將可新增中小型遊艇於高雄港內停泊空間。

2.愛河灣遊艇碼頭目前由高雄港土地開發公司整合研擬 13 至 15 號碼頭水域及後線土地進行分期招商規劃，於 110 年及 111 年分階段實現。未來遊艇碼頭將結合遊艇會所、俱樂部及餐飲等多元模式經營，並新增至少 120 席泊位供遊艇停靠。

(五)爭取青創基金協助海洋產業人才培育

為促進學校教育與海洋產業接軌，強化海洋產業人才培育，爭取本府青年局之青創基金協助各業青年創業計畫，提報「110 年海洋產業人才企業實習補助案」。全案合計補助共 14 家企業及 30 名實習學生。受補助企業中有 2 家企業延攬 4 位學生續聘為正職人員（1 位）及配合學生在學身分之部分工時人員（3 位），餘因開學未留用，未來若有相關職缺將擇優錄取本次實習表現良好之學生。

六、推動水域遊憩活動

(一)提供西子灣南岬頭沙灘賞景

本局持續向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爭取代管西子灣南、北岬頭沙灘區域，並於代管期間免費開放南岬頭沙灘讓民眾賞景，以提供市民親近海洋的休閒場域，110 年度 1 至 12 月參觀人數計有 76,170 人次，北岬頭則為中山大學用於教學並未開放進入，為避免遊客或民眾在南、北岬頭沙灘區域發生意外事件，本局除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外，亦委請保全公司實施管制人員進入沙灘，以維護民眾生命安全。

(二)發展興達港遊憩水域活動

本局於興達漁港港區範圍內劃設興達港遊憩水域，目前有高雄科技大學執行「海洋休閒運動訓練課程計畫」，借用該水域致力於推廣海洋休閒運動教育，定期辦理重型帆船、風浪板、小帆船、獨木舟、SUP 立式划板、划水、香蕉船、水上摩托艇之體驗活動，另有中華民國港口總工會等單位於該區辦理相關水上運動的教學，盼得藉此提升參與水上遊憩活動人口數。

(三)提供遊艇動力小船駕駛訓練

為提供國人取得遊艇及動力小船考照訓練及考試場域，本市興達漁港遊憩水域目前計有中華民國港口總工會動力小船駕駛訓練中心、瓊業企業有限公司等團體不定期借用該水域作為動力小船訓練場地，有效培養國人第二專長技能，增進市民船舶專業駕駛技術、保養船隻及水上救生能力。

## 七、辦理海洋污染防治及海洋資源保育

### (一)持續海域監測

本局依據「海洋污染防治法」執行市轄海域監測作業，於本市海域轄區內設有 36 個採樣監測點，110 年監測頻率為每季進行 1 次水文及水質監測，每半年進行 1 次底質及生態監測，同時建置海域資訊系統網頁並持續維護，提供民眾查詢海域環境監測資料。

### (二)強化海域稽查與加油站考核

為強化市轄海域海洋污染防治工作，本局採多面向海污稽查方式，從陸域及海域雙向執行商、軍、漁港區等海域環境稽查，以防止港區及船舶偷排放廢油污水入海造成污染，110 年執行陸域稽查 73 次、海域稽查 12 次，執行海污事件通報應變 4 件，另針對本市 8 處漁港漁船加油站辦理現地考核業務。



### (三)配合中央推行刺網實名制作業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 110 年 1 月 14 日公告訂定「刺網漁業漁具標示措施」，本局並分別於中芸漁港（110 年 2 月 24 日、5 月 14 日）、蚵子寮漁港（3 月 4 日、6 月 4 日）、永新漁港（3 月 22 日）、彌陀漁港（6 月 11 日）及興達漁港（6 月 18 日）辦理刺網標示作業，本局陸續將配合漁會及海漁基金會人員於各區漁會場域進行宣導刺網實名制相關作業及刺網具標示，同時於漁船筏檢查時，宣導刺網實名制相關政策，目前已完成宣導及標示漁船數，計 766 餘艘刺網漁船，發放 2 千餘支防水奇異筆及工業用蠟筆於各區漁會、安檢所及相關從業人員使用，本局並於 9 月 24、30 日派員於興達及永新漁港辦理稽查及宣導，至公告實施後到 111 年 1 月止，尚未有海

巡安檢人員通報未標示漁船執意出港作業相關情事，並於 111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刺網流失通報機制，後續將再加強相關宣導活動。



#### (四)魚苗放流

為培育沿近海漁業資源，增加漁民收益，110 年輔導民間團體於茄萣、永安、彌陀、蚵子寮、林園施放布氏鯧鯵、四絲馬鮫、黃鱺鯵、黃錫鯛及烏魚等魚苗計 206 萬 5,800 尾，以增加市轄海域魚類資源。

#### (五)獎勵休漁

本局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獎勵休漁計畫，依據「自願性休漁獎勵辦法」規定，鼓勵漁民調整作業時期，提供漁民選擇休漁之方式，藉由獎勵休漁措施，減少生產成本支出，永續海洋生態，110 年度漁船自願性休漁獎勵金申請案，梓官、興達港、彌陀、永安、高雄、林園、小港區漁會、台灣區鮪魚及魷魚公會共 1,183 艘漁船筏申請案，經漁業署核定共有 1,158 艘漁船筏符合資格，核發獎勵金額共計新台幣 4,514 萬 4,400 元整。

#### (六)收購老舊漁船

鑑於沿近海漁業資源日漸減少，農委會漁業署為資源復育及減少資源捕撈壓力，積極推動老舊漁船收購計畫，本局依據「110 年度漁船漁筏收購及處理作業程序」，受理登記本市收購計 6 艘漁筏。

### 八、辦理海洋文化教育及災害宣導

#### (一)出版海洋高雄期刊

本局自 93 年起陸續出版「海洋高雄」期刊，以海洋為核心，內容涵蓋海洋重大議題、海洋科學、海洋產業、海洋文化、海洋保育、市港建設及漁業推廣等主題。「海洋高雄」期刊自 106 年 6 月發行第 44 期起，以電子期刊之形式發行，至 110 年 12 月已發行第 53 期。

#### (二)辦理海洋文化教育巡迴列車

為積極推廣海洋環境教育及在地漁業文化，自 101 年起每年度與本府教育局共同辦理「海洋環境教育－校園巡迴列車」活動，將豐富多元之海洋新

知帶進本市各行政區，更深入偏遠原鄉地區國中小學，輔導實施海洋環境教育課程，使高雄市學齡兒童瞭解海洋環境生態與資源保護之重要性，110年度至本市及偏遠國中小學及幼稚園等地點，辦理 40 場「校園巡迴列車」課程，參與人數 1,101 人。

(三)設置海嘯告示牌及辦理防災宣導活動

為加強海嘯防災宣導，讓民眾於海嘯災害有更深之認識，110 年度至本市及偏遠國中小學等地點，辦理 40 場海嘯防災教育宣導活動，宣導人數 1,101 人，針對海嘯常識、防災須知、防災避難進行講解及問題說明，並於活動現場發放海嘯宣導文宣資料，讓學童更深入瞭解海嘯發生時之應變作為，對爾後防災工作更有助益。

為宣導民眾瞭解災害發生時之疏散避難路線，110 年度完成本市林園、小港、前鎮、鹽埕、左營、楠梓、彌陀、永安及路竹等 9 個海嘯溢淹潛勢行政區各設置 2 支告示牌，並將海嘯疏散避難路線指示牌及海嘯災防相關資訊函送本府災害防救辦公室、民政局及相關區公所納入未來海嘯災害宣導參考。

九、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漁業防疫措施

(一)協助執行遠洋漁船入港船員檢疫措施

為防範疫情入侵，避免發生防疫缺口，本局除於前鎮及小港臨海新村漁港劃設遠洋漁船「檢疫管制區」外，另設置阻隔設施、紅外線警報器、監視器、24 小時保全及碼頭警政連線系統，避免原船檢疫者違規擅離。另同時規劃遠洋漁船返港採分批分時段入港，以紓解前鎮漁港返港高峰期壓力。此外，除定期派員進行原船檢疫船員點名及體溫量測之關懷查訪外，亦配合本府衛生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人員進行原船檢疫之聯合關懷查訪，從 1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期間已完成進港遠洋漁船 345 艘，關懷查訪船員 11,191 人次。

(二)加強本市魚市場及魚貨直銷中心宣導防疫稽查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本局除發函請本市漁會所轄 6 間魚市場、岡山魚市場股份有限公司及蚵子寮魚貨直銷中心，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相關防疫措施，進入營業場所及公共場域，入內民眾須配戴口罩，採取實聯制、保持社交距離、執行公共區域消毒整潔及相關防疫工作等，本局亦不定期派員前往現場查核。

十、強化本市漁業及海洋產業建設

(一)配合推動前鎮漁港建設專案計畫

前鎮漁港係行政院農委會主管之第一類漁港，委託本府代管，為提升前鎮

漁港水產衛生安全、漁船作業安全及效率、友善船員休憩空間、改善港區水陸環境、優化人、物流交通動線等目標，行政院於 109 年 12 月 11 日院臺農字第 1090036161 號函核定農委會陳報之「前鎮漁港建設專案（中長程）計畫」，總經費 60 億元。（中央公務預算 59.1 億元、民間參與（漁會）0.9 億元），規劃由漁業署自辦前鎮漁港南側碼頭及市場卸魚碼頭之整建、營建署代辦新建多功能水產品運銷中心、新建多功能船員服務中心等 2 項工程；另本府代辦工項為：旗津漁港碼頭整建工程（前鎮漁港船席調配使用）－預計 111 年 11 月竣工（海洋局）、雨汙水下水道建設－預計 111 年 9 月竣工（水利局）、景觀及休憩環境營造：包含高雄區漁會大樓、前鎮漁服中心建物及既有前鎮漁市場整建改善－預計 111 年 11 月竣工（海洋局）、景觀綠美化及道路整頓改善－預計 111 年 11 月竣工（工務局養工處）、增設號誌標誌標線、路況監視器等智慧交通設施－預計 111 年 11 月竣工（交通局）、納入都市計畫範圍－預計 111 年 4 月完成（都發局）等。

(二)建設「大高雄農漁精品展售中心」

為全面改造鼓山魚市場目前現況，並為有效活化哈瑪星港區，引入更多觀光資源，本府於 110 年 7 月 1 日向高雄區漁會承租第一拍賣場的土地進行改造活化，規劃整建為「大高雄農漁精品展售中心」。總經費為新台幣 1.97 億元，其中工程經費為 1 億 9,200 萬元，本府業獲農委會補助「大高雄農漁精品展售中心」工程經費 3,000 萬元及交通部觀光局「前瞻基礎建設－觀光前瞻建設計畫」補助景觀營造工程經費 3,360 萬元，另規劃向文化部爭取補助裝置藝術工程經費。「大高雄農漁精品展售中心」第一拍賣場部分預定於 111 年 8 月底完工，整建活化完成後將引入鼓山輪渡站疏運人潮，並透過招商注入商業觀光人流，打造串聯棧貳庫至哈瑪星地區及旗津渡輪之觀光廊道，推估每年到訪人數約為 300 萬人次，預估將帶來新台幣 3 億元觀光效益。

(三)協助設置興達港「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

配合中央離岸風電政策，行政院核定經濟部於興達漁港設置「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該專區劃分為「一區」（海洋工程區）與「三中心」（海洋科技工程人才培訓及認證中心、海洋科技產業創新研發中心與離岸工程中心）。其中海洋工程區部分，興達海洋基礎公司已於 108 年 12 月 27 日完成離岸風電水下基礎設施廠房、辦公大樓、重件碼頭及建置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產線等工程，每年預計將可供應 50~60 座離岸風電水下基礎。另三中心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動工，110 年 1 月 11 日舉辦海洋科技產業創

新研發中心開幕及海洋科技工程人才培訓及認證中心開訓典禮，110 年 4 月 27 日辦理「離岸工程中心」動土典禮，將建置長 36 米、寬 30 米、深度 0~10 米可調之深水池，為國家級可模擬實海域風、波、流環境條件之試驗場域，預計 111 年 6 月底 5 家育成廠商全部進駐。以上政府及民間共投資新台幣 77.81 億元，每年海洋工程區創造水下基礎 96 億元產值，增加 350 個就業機會；三中心創造 360 個就業機會，其海創中心預計可促成業界合作 20 家，金額 3,000 萬元；專利申請 10 件，技術移轉 2,000 萬元，人培中心每年約培育人才 1 千人次。

(四)辦理中芸漁港漁筏泊區興建工程

中芸漁港漁筏泊區興建工程計畫經費 3.6 億元（中央與地方各分擔 1.8 億元），預計完成碼頭長度 672 公尺，提供 90 艘漁筏停靠，本案已於 110 年 7 月 12 日完成發包訂約，7 月 21 日完成施工前說明會，9 月 13 日開工，預訂 112 年 12 月底完工，未來興建完成後，不僅能解決汕尾漁港淤積，漁筏進出港不易問題，並得以紓解中芸漁港漁船筏擁擠狀況，提供漁船筏便利、安全之停靠及作業環境。



(五)增設林園區中芸漁港上架場（含曳船道）暨委託經營管理案

- 1.中芸漁港漁船筏上架場歷經多年使用，設施老舊，且原始設計亦不符現在漁船筏需求，導致漁民需轉往東港或高雄港上架檢修，本局遂於 109 年 3 月 6 日邀集林園區漁會、漁業團體及民意代表等至東港考察上架設施，並將漁民需求納入工程規劃設計中，本工程預算金額新台幣 2,355 萬元，業於 109 年 4 月完成「中芸漁港上架場設施整建工程」評估、109 年 7 月 28 日辦理招商說明會、110 年 5 月 21 日辦理評選會，由健元造船股份有限公司得標，並於 110 年 6 月 28 日與該廠商簽約並完成公證，負責上架場之後續經營管理。
- 2.本工程已於 111 年 1 月 17 月開工，預計 7 個月後完工，在此場地架設 2 軌曳船道 2 條及 40HP 捲揚機等項目，讓林園區的漁民也能有方便、快

速又安全的檢修設備。

(六)推動興達港修造船區暨海洋遊憩設施民間自提 BOT 案

已有民間申請人於 109 年 4 月 24 日依促參法第 46 條規定以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公共建設方式遞送「興達港建置修船廠及遊艇碼頭 BOT 案」規劃構想書，並已簽准符合本府政策需求及授權海洋局辦理促參相關程序。109 年 10 月 13 日業已辦理辦理公聽會，109 年 11 月 24 日召開第 2 次初審會議，審議結果原則通過。110 年 5 月 12 日辦理招商說明會，110 年 7 月 15 日召開甄審會，訂定甄審項目、標準及評決方式，111 年 1 月 3 日公告徵求其他民間申請人招商文件，111 年 2 月 7 日修正或補充公告徵求其他民間申請人招商文件，全案預定 111 年 4 月完成招商，選出最優申請人並簽約。依開發構想修造船廠及遊艇碼頭於 5 年內完成興建，根據民間申請人所提規劃構想書預計效益為提供漁船修護服務，讓周遭漁民之漁船有便利之維修保養公共服務，另設置遊艇停泊碼頭，可形塑市府在招商績效與協助開發商投資之整體形象，可增加政府開發租金、權利金收益及稅收約新台幣 34 億元，並創造當地就業機會 300 人以上。

(七)辦理「興達港遊艇觀光休閒園區暨公共碼頭 BOT 案」

已有民間申請人於 110 年 2 月 20 日提送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興達港遊艇觀光休閒園區暨公共碼頭 BOT 案」規劃構想書，並已簽准符合本府政策需求及授權海洋局辦理促參相關程序。110 年 10 月 29 日業已辦理公聽會，110 年 12 月 16 日召開初審會議，審議結果原則通過。後續辦理招商說明會及準備公告徵求其他民間申請人招商文件。可減輕政府投資公共遊艇碼頭之公共建設成本支出，及結合旅遊業、觀光休閒業、修造船業等預計可創造 200 人就業機會，並可增加政府開發租金、權利金收益及稅收約新台幣 2 億元。

十一、辦理漁港環境清潔美化及登革熱防治

(一)清潔漁港及防治登革熱

1. 為維護各漁港清潔品質及配合本市登革熱病媒防治工作，本局持續辦理市轄興達港等 16 處漁港港區清潔及登革熱防治作業，並加強漁港公廁清潔維護，提供漁民及遊客優良使用空間，另針對病媒防治工作，落實三級巡檢及稽查機制，第 1 級由各漁港辦公室每日進行港區自主檢查；第 2 級由業務單位主管每週前往漁港複檢；第 3 級由局本部組成稽查小組，並由高階長官帶隊稽查各漁港登革熱防治作業。期藉由 3 級防疫機制，有效控制疫病發生。
2. 督導各漁會及岡山魚市場等，針對轄區環境維護及自主執行登革熱防治

工作。本局不定期啟動進行各漁會及岡山魚市場等轄區場域環境稽查。

- 3.本局針對停泊愛河水域河道及前鎮河之漁船進行登革熱宣導及孳生源巡察，以防止登革熱疫情。

(二)清除港區浮木漂流物

為因應天然災害後大量漂流木湧入漁港，本局於 110 年 4 月 30 日及 5 月 6 日分別於中芸、汕尾及鳳鼻頭等 3 處漁港，邀請漁會、海巡等相關單位共同參與攔木網布設演練，藉以提升防災應變能力及合作默契。在漂流木搶災部分，本局於 110 年度核列災害準備金新台幣 560 萬元，以維護港區航道順暢及保障漁民生命財產安全。

110 年因盧碧颱風及圓規颱風導致漂流木（物）進入漁港，委託廠商進行清理，共計花費新台幣 253 萬元。

(三)漁港區不明物資、廢棄物清除及漁港廢棄漁網回收處理

持續辦理漁港區不明物資及廢棄物強制清除工作，改善漁港區域內廢棄漁網任意棄置情形，以加強漁港區秩序及維護漁港環境觀瞻，110 年 1 至 12 月底執行成果如下：

- 1.漁港廢棄網漁具、廢棄物等清理，清除碼頭鐵桶、漁網具、纜繩、棧板、輪胎、冷凍櫃等廢棄物，共清除 38 噸。分別為：中芸 25 噸、汕尾 13 噸、永新 6.5 噸。
- 2.旗津漁港廢棄網漁具、漁網、木箱、管筏、不明廢棄自行車等廢棄物，110 年 7 月 8 日、110 年 10 月 28 日公告請所有人自公告日起 14 日內自行清除，屆期未清除者，將視同廢棄物逕予清除，本案於 8 月 12 日、12 月 22 日執行，共清運約 15.9 噸。
- 3.旗后漁港廢棄網漁具、漁網、不明植栽等廢棄物，110 年 7 月 27 日公告請所有人自公告日起 7 日內自行清除，本案於 8 月 13 日執行。
- 4.高雄市廢棄漁網獎勵回收計畫，110 年總計收購 25 公噸廢棄漁網，其中 6.3 噸交由回收廠商再利用，1 公噸提供學校等有需求者免費領取，剩餘部分以焚化進行去化，整體再利用率約 18%。
- 5.本局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補助「110 年向海致敬-第二類漁港暫置區設置及漂流木清理補助計畫」及「廢棄物處理補助計畫」等，本年度完成興達及蚵子寮漁港海洋廢棄物暫置區硬體設備擴充提升，另廢棄物處理補助計畫已順利結案，本年度計清除 40 餘噸港區及海上廢棄物，以維護本市各漁港環境清潔。

(四)港區綠美化及彩繪

本局每年度均編列公務預算，同時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爭取漁港

清潔維護委辦計畫，辦理本市 16 處漁港港區環境清潔維護工作；另為提供市民休憩友善環境，亦加強環境綠美化工作，持續辦理港區植栽養護及加強漁港公廁清潔維護，提供遊客及漁民優質使用空間。

為推動林園區漁港的多元利用，轉型為兼具漁業生態、觀光及海洋遊憩之多功能漁港。特邀請曾在衛武營彩繪壁畫的創作藝術家楊惟竹先生為中芸漁港量身設計，選定中芸漁港的觀景平台，牆面融入在地四年一科由漁船搭載神轎組成船隊的媽祖海上巡香遶境宗教文化，並將漁民對媽祖的虔誠信仰意象融入彩繪元素中，繪製獨特的媽祖海上巡香意象，作品栩栩如生，已吸引許多外地遊客前來拍照打卡。



### 參、未來努力方向與展望

#### 一、持續加強漁業建設

##### (一)永續海洋漁業

強化執行收購漁船（筏）政策：配合中央執行本市籍漁船休漁獎勵計畫（預估獎勵金新台幣 4,500 萬元）及漁船（筏）收購計畫，使漁業資源得以調整及生息，俾使漁業資源永續發展。

##### (二)加強漁業管理改善漁港基礎設施

###### 1.維護漁港管理秩序及環境景觀綠美化

加強漁船停泊秩序及清潔維護與管理，逐步改善老舊設施，維持漁港正常運作機能。另持續推動漁港建設與景觀再造，透過環境整體規劃調整，營造各漁港景觀新風貌。

###### 2.朝向漁港多功能使用

落實漁港功能多元化利用，結合本市 7 個區漁會、16 處漁港特色及漁村文化、地方風土民情，爭取前瞻建設—水環境計畫，針對興達、彌陀、蚵子寮、中洲、旗津、前鎮、小港臨海新村及中芸等 8 處漁港，進行友善休憩環境改善工程，形塑漁港特有形態並結合觀光遊憩與海上休閒產

業，朝向漁港功能多元化利用，帶動地方產業及經濟發展。

(三)推動漁港、養殖漁業生產區及集中區基礎建設

漁港基礎建設部分，110 年持續辦理漁港基礎設施更新、疏濬及景觀綠美化工程，大型專案包括中芸漁港漁筏泊區興建工程、興達漁港大發路南段安檢碼頭改善工程、旗津漁港深水碼頭整建工程、高雄市漁民服務中心外觀修繕工程、前鎮魚市場整建工程等共計 33 案，爭取中央委辦及補助經費為 17 億 8,608 萬元，本市自籌經費為 5 億 2,278 萬元，總計工程經費為 23 億 886 萬元。

養殖漁業生產區及集中區基礎建設部分，111 年持續改善本市養殖漁業進排水設施，進行養殖區排水路清淤，同時改善養殖區道路鋪面，進行 5 項工程建設，經費新台幣 1,919 萬元，以確保養殖產業基礎設施完善，改善養殖漁民生產作業環境，提高本市養殖生產區內之養殖生產量與養殖環境安全；對於 109 年新成立之興達養殖生產區，亦已獲中央補助 201 萬元針對區內排水改善需求進行先行規劃，以利來年續向中央爭取工程經費補助。

(四)持續推動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

因應近年全球氣候變遷，輔導本市養殖漁民參與「降水型」及「溫度型」養殖漁業保險，建立漁民分散風險之養殖產業經營觀念，降低鉅額災損，以保障養殖漁民投資、穩定市場魚貨供需及維持產地價格，未來將持續推動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商品，並鼓勵漁民投保。

(五)輔導岡山魚市場多元化經營與企業化管理

- 1.透過建立食品安全觀念及提升魚市場衛生管理，並藉由岡山魚市場遷建契機，未來持續協助輔導岡山魚市場辦理相關業務及 HACCP 認證，藉由與各大魚市場策略聯盟、聯合進貨方式及發展物流配送業務，平準市場價格，穩定市場機制，成為漁產品運銷之樞紐。
- 2.岡山魚市場新址毗鄰肉品及家禽市場，並結合冷凍倉儲帶動臨近區域農漁產品流通，目前已為全國最具規模之家禽家畜及漁產品批發中心，打造符合現代化漁產品快速集中、分散需求，並提升產品流通性及競爭力。新市場啟用營運，其交易量及金額已大幅提高，將活絡北高雄經濟，促進漁業發展，並嘉惠南台灣消費者。
- 3.輔導岡山魚市場加強服務品質之提升，爭取更多鄰近之供應商及承銷人到該魚市場交易，此外，輔導利用多元化之經營與企業化的管理，未來將邁向設置電腦拍賣交易系統、電子商務系統、低溫物流配送中心、漁產品宣傳推廣中心等相關業務，讓岡山魚市場成為一個便利、衛生及安全的魚貨交易中心。

(六)加強漁民照護及漁民福利

賡續輔導漁民辦理動力漁船保險及漁業災害救助，使漁民海上作業安全更有保障；照顧不幸因從事漁業造成傷害之漁民，使其得以獲得適當補償及急難救助。

(七)積極協助中央執行前鎮漁港建設專案計畫

結合本府工務局養工處、水利局、交通局及都發局等單位代辦漁業作業碼頭改善（旗津漁港作為前鎮漁港船席調配使用）、兩污水下水道建設、景觀及休憩環境營造、道路整頓改善、增設智慧交通設施及納入都市計畫範圍等工作，並將於 111 年 11 月底前完成，打造前鎮漁港成為兼具漁業生產、消費及觀光休閒之國際性漁港。

二、落實水產品推廣行銷

(一)行銷高雄海味品牌

「高雄海味」品牌創立至今，已有多家本市水產品業者加入品牌，透過參與展覽、舉辦相關展售活動，提升「高雄海味」品牌知名度。

(二)加強國際行銷通路

美國波士頓北美海產品展、日本東京國際食品展及比利時全球海產品展為全球三大國際性專業食品（水產品）展覽會，未來仍持續規劃參與國內、外相關食品、水產及漁業類展覽，以「高雄海味」品牌來推廣行銷高雄 5 寶及臺灣鯛等大宗魚貨。透過參展行銷，結合本市生產業者及加工業者，藉以塑造高雄水產優質形象，以提升本市水產品之國際能見度及競爭力。

(三)開拓穆斯林市場

持續輔導本市水產品業者取得清真認證，並透過相關展售活動，積極推廣清真認證水產品，開拓中東、東南亞等清真外銷通路。

(四)輔導漁會多元化行銷

本局持續補助本市區漁會與當地區公所整合地方資源，共同辦理海洋文化節慶活動，推廣本市各區海洋文化及漁產品，並發展一區一特色漁業。

三、導入智慧科技結合綠能提升漁業產業價值

(一)參與產銷預警會議 掌握產銷資訊

配合中華民國養殖漁業發展協會邀集專家學者召開相關產銷預警會議，111 年度預計召開三場會議，針對石斑魚、鱸魚、午仔魚及虱目魚，探討預警及產地供銷相關措施，並宣導養殖漁民避免放養高密度、成長快速及肉質較差等不具外銷競爭力之品種，以強化我國養殖漁業在國際市場之競爭力。

(二)推動智慧養殖

為因應漁業面臨缺工、年紀老化與氣候極端變遷情況下，將推廣養殖漁業智慧聯網應用，集成智能水質傳感器、無線傳感網、無線通信、智能管理系統和視頻監控系統等，即時監測繁、養殖場供電狀態，對養殖環境、水質、魚類生長狀況等進行全方位監測管理，達到省電、提升預警、增產增收之目標。

(三)推廣漁電共生

推廣養殖設施結合綠能設備，提升土地利用價值，增加漁民及地主收入，落實「漁業為本 綠能增值」的政策核心，以三大核心理念，綠能生態共榮、尊重漁民意願及權益、保障養殖權益，期盼藉由綠能增值，帶動傳統漁業成功轉型，創造漁業與綠能共生共榮願景。

(四)落實養殖漁業申報及查報

養殖漁業放養量申（查）報資料將作為中央預估年度養殖漁業總產量，擬訂計畫性生產措施，預判國際養殖水產品需求，並對養殖戶提出預警，即時調節放養密度及銷售時機，亦輔以冷凍倉儲，以確保漁民權益。

(五)提升水產加工品品質

配合農委會推動國產三章 1Q【產銷履歷、臺灣優良農產品 CAS、有機水產品標章及生產追溯 QR code】生鮮食材政策，提升水產加工品品質，替本市優質水產品拓展更多元的通路。

(六)輔導養殖漁業產業升級

- 1.持續辦理養殖漁業生產區內相關進排水等公共設施。
- 2.輔導特定農業區或一般農業區之農牧用地或養殖用地從事養殖業者取得合法容許使用，110年已輔導容許案件9件，進而申辦陸上魚塭養殖漁業登記證。
- 3.加強宣導與訪視養殖業者務必進行放養量申報並取得本市養殖漁業登記證，俾利中央與地方主管機關掌握各魚種放養情形，降低產銷失衡情形發生。
- 4.配合中央國土復育政策，引導養殖業者合理且有效利用水土資源，防止地層下陷，提升養殖產業競爭力。

四、加強環境保護及推動海洋文化教育

(一)推動海洋環境及生態保護

結合公部門與民間團體，推動民眾參與海洋環境清潔，另為復育沿近海漁業資源，將持續協助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監督民間單位辦理魚苗放流，增加沿近海域漁業資源及漁民收益，未來將持續配合以創造永續經營之良好環境，保護沿近海域海洋生物資源，維持沿近海域漁場生產之穩定。

(二)配合中央推動海洋文化教育

高雄市具備豐富之海洋文化與資源，為了讓市民體驗港都特有之海洋文化特色，將持續向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爭取補助經費辦理「校園巡迴列車－海洋教育活動」，並持續發行「海洋高雄電子期刊」，以期將海洋資源保育觀念向下扎根，深化海洋文化教育，塑造永續海洋環境。

(三)強化海洋野生動物保育

持續向海洋委員會海保署爭取補助經費辦理海洋野生動物保育，配合海洋教育巡迴列車及學校機關團體參觀漁業文化館，讓民眾認識海洋中之保育類動物以及相關知識，共同打造與海洋生物共存共榮之海洋環境。

(四)推動海洋污染防治及訓練

本局每年與中油公司所屬廠區或台船公司等國營企業舉辦一場次海洋污染防治緊急應變演練，使第一線人員熟悉應變工作防止事故擴大，有效降低油污染損害程度，以期全面提升大高雄地區海污防治之應變能力。

為持續培育海洋污染防治種子人員，加強海洋污染防治機關彼此間之橫向聯繫，使各單位海污防治業務人員皆能熟稔緊急應變及採樣程序，本局於每年辦理一場次海洋污染防治專業訓練班，並延聘在海洋污染防治領域術有專攻講座授課。

(五)持續強化高雄市海洋環境背景監測

積極向海洋委員會海保署爭取補助經費，持續對本市海域環境進行監測，更新海域環境背景資料庫，提供產官學各界瞭解市轄海域特定位置之水質現況及歷史資料，相關數據背景建構之重要性極高，亦極富價值。

(六)爭取海洋委員會經費補助推動海洋事務

積極向海洋委員會爭取經費補助，計畫內容包含海洋廢棄物處理、遊艇產業推動、海洋觀光遊憩行銷推廣、海洋野生動物保育及教育推廣等，以促進本局推動海洋事務，後續將持續推動相關計畫，以健康海洋並促進繁榮。

五、加強行銷高雄遊艇製造及休憩產業

(一)行銷台灣遊艇 拓展國內外商機

輔導業者辦理遊艇展售及宣傳行銷，籌辦「2022 台灣國際遊艇展」，拓展台灣遊艇產業實力，加強國際行銷及傳達高雄國際海洋城市，遊艇友善之都意象，打造高雄成為亞洲遊艇製造、銷售及展覽中心。

(二)建設高雄遊艇基地

針對使用率較低之漁港或條件、區位較佳之商港區域，評估其轉型為遊艇港之可行性，協助該區產業轉化，開發當地觀光效益，整合既有遊艇基地，規劃適當的遊憩、錨泊水域，串連水上娛樂活動，推廣國內遊艇休憩活動

帶動遊艇休閒風氣，開拓國內遊艇內需市場。

(三)營造遊艇友善休閒環境

除公民營管理之既有泊位，為營造海港城市，提升友善遊艇休閒環境，針對高雄港區、市轄漁港及開放水域規劃遊艇泊區、臨停泊位、水錨設施，冀望透過市區特色景點、漁港觀光熱點、水域遊憩區，推動遊艇相關休閒活動，帶動海洋遊艇觀光產業發展。

肆、結語

因應近期本市 COVID-19 Omicron 疫情，本局配合防堵疫情蔓延，協助辦理本市疫苗施打、篩檢站 PCR 擴大採檢政策、修造船廠員工及船舶維修包商作業人員 PCR 檢測及查察等各項防疫措施外，並持續強化督導及稽查本市魚貨拍賣市場及魚貨直銷中心等場域，落實各項防疫措施及宣導，避免發生防疫破口；積極配合中央防疫政策，嚴守遠洋漁船境外僱用外籍船員入境防疫措施，共同嚴守社區防線。

高雄市擁有堅強的海洋產業實力，遠洋及養殖漁業及遊艇產業具有優越的競爭力，本局除配合執行各項漁業產業防疫措施外，為協助養殖產業升級，積極推動漁電共生事務，拓展水產品行銷。在遊艇產業方面，本局持續加強充實完善遊艇停泊設施及進出港之便利環境，配合中央進行各項漁業工程建設，秉持照顧漁民宗旨，全力輔導海洋產業發展。

最後 敬祝

議長、副議長、召集人、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們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大會圓滿成功！